

债券代码：149305.SZ
债券代码：149330.SZ
债券代码：149336.SZ
债券代码：149340.SZ
债券代码：149591.SZ
债券代码：149613.SZ

债券简称：20 广开 Y1
债券简称：20 广开 Y3
债券简称：20 广开 Y5
债券简称：20 广开 Y6
债券简称：21 广开 01
债券简称：21 广开 0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2021 年 11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发区控股”、“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发行人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完成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简称“20 广开 Y1”），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期限 2+N 年。

发行人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完成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简称“20 广开 Y3”），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期限 2+N 年。

发行人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完成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简称“20 广开 Y5”），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期限 1+N 年。

发行人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完成发行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发行（简称“20 广开 Y6”），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期限 1+N 年。

发行人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完成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简称“21 广开 01”），发行规模为 13 亿元，期限 2+2+1 年。

发行人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完成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简称“21 广开 03”），发行规模为 13 亿元，期限 3+3 年。

二、 重大事项

（一）原相关人员任职情况，变动原因

根据《关于区属国企兼职外部董事免职的通知》（穗开国资〔2021〕135 号），计云海同志不再担任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职务。

（二）相关决定情况、新任人员聘任安排及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委派区属国企兼职外部董事的通知》（穗开国资〔2021〕136 号），于群、孙振萍同志任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职务。

于群，女，1968年4月生，1990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博士学历，曾任广州国有资产管理集团董事，现任华南师范大学法理学教研室主任、教授。

孙振萍，女，1966年11月生，1989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学士学历，高级审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评估师、国际内部审计师，现任广东源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经理，主任会计师、董事长。

三、影响分析

相关人员变动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上述人事变动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20广开Y1”、“20广开Y3”、“20广开Y5”、“20广开Y6”、“21广开01”和“21广开03”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20广开Y1”、“20广开Y3”、“20广开Y5”、“20广开Y6”、“21广开01”和“21广开03”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9日

